

证券代码：831101

证券简称：奥维云网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南区会议室一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文建平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9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文建平及其配偶田晓娜提供担保，上述人员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文建平、李婷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